

中学鲁迅作品选





中学鲁迅作品教学

吉林师范大学中文系函授教研室 编
长 春 市 第 五 印 刷 厂 印
1 9 7 7 年 8 月 初 版

(内部发行)

毛主席语录

鲁迅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他不但是伟大的文学家，而且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伟大的革命家。鲁迅的骨头是最硬的，他没有丝毫的奴颜和媚骨，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宝贵的性格。鲁迅是在文化战线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数，向着敌人冲锋陷阵的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鲁迅的方向，就是中华民族新文化的方向。

——《新民主主义论》

目

录

小 说

孔乙己.....	(1)
药.....	(19)
一件小事.....	(41)
故 乡.....	(53)
祝 福.....	(76)

诗 歌

湘灵歌.....	(113)
自 嘲.....	(121)
无 题(万家墨面没蒿菜).....	(129)
亥年残秋偶作.....	(135)

散 文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	(142)
藤野先生.....	(161)

杂 文

论雷峰塔的倒掉.....	(184)
论“费厄泼赖”应该缓行.....	(196)
纪念刘和珍君.....	(235)

庆祝沪宁克复的那一边.....	(256)
文学和出汗.....	(276)
对于左翼作家联盟的意见.....	(288)
“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	(313)
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和前驱的血.....	(323)
“友邦惊诧”论.....	(342)
辱骂和恐吓决不是战斗.....	(357)
为了忘却的纪念.....	(371)
捣鬼心传.....	(398)
在现代中国的孔夫子.....	(417)
三月的租界.....	(444)
答托洛斯基派的信.....	(462)
编 后.....	(476)

(1)

(2)

(3)

4

(54)

(10)

(181)

(100)

(100)

孔·乙·己^①

鲁镇的酒店的格局^②，是和别处不同的，都是当街一个曲尺^③形的大柜台，柜里面预备着热水，可以随时温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铜钱，买一碗酒，——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现在每碗要涨到十文，——靠柜外站着，热热的喝了休息；倘若多花一文，便可以买一碟盐煮笋，或者茴香豆^④，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几文，那就能买一样荤菜，但这些顾客，多是短衣帮，大抵没有这样阔绰。只有穿长衫的，才踱进店面隔壁的房子里，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从十二岁起，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掌柜说，样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就在外面做点事罢。外面的短衣主顾，虽然容易说话，但唠唠叨叨缠夹不清的也很多。他们往往要亲眼看着黄酒从坛子里舀出，看过壶子底里有水没有，又亲看将壶子放在热水里，然后放心：在这严重监督之下，热水^⑤也很为难。所以过了几天，掌柜又说我干不了这事。幸亏荐头的情面大，辞退不得，便改为专管温酒的一种无聊职务了。

我从此便整天的站在柜台里，专管我的职务。虽然没有什么失职，但总觉得有些单调，有些无聊。掌柜是一副凶脸

孔，主顾也没有好声气，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才可以笑几声，所以至今还记得。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脸色，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一部乱蓬蓬的花白的胡子。穿的虽然是长衫，可是又脏又破，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他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因为他姓孔，别人便从描红纸^⑥上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半懂不懂的话里，替他取下一个绰号，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他不回答，对柜里说，“温两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钱。他们又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孔乙己睁大眼睛说，“你怎么这样凭空污人清白……”“什么清白？我前天亲眼见你偷了何家的书，吊着打。”孔乙己便涨红了脸，额上的青筋条条绽出，争辩道，“窃书不能算偷……窃书！……读书人的事，能算偷么？”接连便是难懂的话，什么“君子固穷”^⑦，什么“者乎”之类^⑧，引得众人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气氛。

听人家背地里谈论，孔乙己原来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⑨，又不会营生，于是愈过愈穷，弄到将要讨饭了。幸而写得一笔好字，便替人家钞钞书，换一碗饭吃。可惜他又有一样坏脾气，便是好喝懒做。坐不到几天，便连人和书籍纸张笔砚，一齐失踪。如是几次，叫他钞书的人也没有了。孔乙己没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窃的事。但他在我们店里，品行却比别人都好，就是从不拖欠；虽然间或没有现钱，暂时记在粉板^⑩上，但不出一月，定然还清，从粉板上拭

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过半碗酒，涨红的脸色渐渐复了原，旁人便又问道，“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么？”孔乙己看着问他的人，显出不屑置辩的神气。他们便接着说道，“你怎的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孔乙己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了一层灰色，嘴里说些话；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类，一些不懂了。在这时候，众人也都哄笑起来：店内外充满了快活的空气。

在这些时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柜是决不责备的。而且掌柜见了孔乙己，也每每这样问他，引人发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们谈天，便只好向孩子说话。有一回对我说道，“你读过书么？”我略略点一点头。他说，“读过书，……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样写的？”我想，讨饭一样的人，也配考我么？便回过脸去，不再理会。孔乙己等了许久，很恳切的说道，“不能写罢？……我教给你，记着！这些字应该记着。将来做掌柜的时候，写帐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柜的等级还很远呢，而且我们掌柜也从不将茴香豆上账；又好笑，又不耐烦，懒懒的答他道，“谁要你教，不是草头底下一个来回的回字么？”孔乙己显出极高兴的样子，将两个指头的长指甲敲着柜台，点头说，“对呀对呀！……回字有四样写法^①，你知道么？”我愈不耐烦了，努着嘴走远。孔乙己刚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柜上写字，见我毫不热心，便又叹一口气，显出极惋惜的样子。

有几回，邻舍孩子听得笑声，也赶热闹，围住了孔乙己。他便给他们茴香豆吃，一人一颗。孩子吃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开五指将碟子罩

住，弯下去说道，“不多了，我已经不多了。”直起身又
得再点，自己摇头说，“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②
于是这一群孩子都在笑声里走散了。

孔乙己是这样的使人快活，可是没有他，别人也便这么
过。

有一天，大约是中秋前的两三天，掌柜正在慢慢的结
账，取下粉板，忽然说，“孔乙己长久没有来了。还欠十九
个钱呢！”我才也觉得他的确长久没有来了。一个喝酒的人
说道，“他怎么会来？……他打折了腿了。”掌柜说，“哦！”

“他总仍旧是偷。这一回，是自己发昏，竟偷到丁举人^③
家里去了。他家的东西，偷得的么？”“后来怎么样？”

“怎么样？先写服辩^④，后来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
腿。”“后来呢？”“后来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样
呢？”“怎样？……谁晓得？许是死了。”掌柜也不再问，
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账。

中秋过后，秋风是一天凉比一天，看看将近初冬，我整
天的靠着火，也须穿上棉袄了。一天的下半天，没有一个顾
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间听得一个声音，“温一碗酒。”
这声音虽然极低，却很耳熟。看时又全没有人。站起来向外一
望，那孔乙己便在柜台下对了门槛坐着。他脸上黑而且瘦，
已经不成样子；穿一件破夹袄，盘着两腿，下面垫一个蒲
包^⑤，用草绳在肩上挂住；见了我，又说道，“温一碗酒。”
掌柜也伸出头去，一面说，“孔乙己么？你还欠十九个钱
呢！”孔乙己很颓唐的仰面答道，“这……下回还清罢。这
一回是现钱，酒要好。”掌柜仍然同平常一样，笑着对他
说，“孔乙己，你又偷了东西了！”但他这回却不十分分辩，

单说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么会打
断腿？”孔乙己低声说道：“跌断，跌断，跌……”他的眼
色，很像恳求掌柜，不要再提。此时已经聚集了几个人，便
和掌柜都笑了。我温了酒，端出去，放在门槛上。他从破衣
袋里摸出四文大钱，放在我手里，见他满手是泥，原来他便
用这手走来的。不一会，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说笑声
中，坐着用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后，又长久没有看见孔乙己了。到了年关，对掌柜
取下粉板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第二年的端
午，又说，“孔乙己还欠十九个钱呢！”到中秋可是没有说，
再到年关也没有看见他。

我到现在终于没有见——大约孔乙己的确死了。

(一九一九年三月。) ⑦

注 释

① 本篇最初发表于1919年4月《新青年》月刊第六卷第四
号。发表时鲁迅在篇末有如下的附记：“这一篇雅拙的
小说，正是去年冬天做成的。”据此，可以知道其这篇
小说做于1918年冬。鲁迅在1922年底，把它编入第一本
小说集《呐喊》时，在篇末记上了“1919年3月”的字
样，这乃是他定稿的日期。发表时署名鲁迅。

② 格局，布置的式样，规模。

③ 曲尺，木匠用来画垂直线的尺。

④ 盐腌笋，或着酱腌笋。这都是酒肉最廉的下酒
之物。在春笋和夏笋大量上市时，价钱非常便宜。酒店里

买来切成片，用白水煮一大锅，放点盐，煮成后盛在小碟里卖。没有笋的时候就卖茴香豆。茴香豆是蚕豆煮的，因为煮时加入八角茴香（大料），所以又叫茴香豆。

- ⑤ 屏水，“屏”音chān，通常写成掺字。酒店商人千方百计的谋取利润，常常往酒里掺水。
- ⑥ 描红纸……上大人孔乙己，“描红纸”过去也叫“红纸”。是私塾中叫学童练习写毛笔字用的印有红色楷字的纸。从清末到民国初年，最通行的有两种：一种是印有20字的，一种是印有25字的。其中的一种就印有笔划简单的“上大人孔乙己……”的似通非通的话，吹捧孔老二，向儿童灌输反动的尊孔思想。
- ⑦ 君子固穷，见《论语·卫灵公》篇。原句为“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这是孔丘的话。意思是“君子能安守穷困，小人一遇到困难，就什么事都能干出来”。孔丘这话，一是标榜自己是正人君子，二是污蔑诽谤劳动人民。鲁迅曾说，“仲尼先生自己‘厄于陈蔡’却并不饿死，真是滑得可观”。这就一针见血地揭露了孔丘其人的虚伪。
- ⑧ “者乎”之类，“者乎”是文言中反问的口气。孔乙己强词夺理，又说不明白，只好用这些来唬人。别人听了不知道所云，只听得他满口的“者乎”之类。
- ⑨ 进学，“进学”就是考中秀才。清朝的科举制度，通过考“八股文”的途径来选拔为封建统治阶级效忠的奴才。凡应考者都要经过县考的初试和府考的复试，再赴省经过院考或道考，考取的叫“中了学”或“进了

学”，从而才获得“秀才”的称号。

- ⑩ 粉板，也叫流水板，是一块黑漆的记帐用的小木板。
- ⑪ 回字有四样写法，异体字整理之前，在通常用的工具书里，“回”字楷书只有三种写法：回、回、回。但在《康熙字典》的《备考》部分中还可以找到“回”的写法。
- ⑫ “多乎哉？不多也”，见《论语·子罕》篇。原句为“君子多乎哉？不多也”。这是孔丘的话。意思是“真正的君子会有这样多的技艺吗？是不会多的”。这句话是由于子贡吹捧孔老二时引起的。子贡吹捧孔老二是“天生的圣人”，孔老二一方面默认了这种吹捧，另一方面却把具体的技艺看成是“贱人”、“小人”干的事。把“君子”与“多能”对立起来，认为“圣人”、“君子”是不需“多能鄙事”的。这是鄙视劳动和劳动人民，鼓吹天才的反动观点。正如鲁迅所深刻揭露那样：“孔夫子之在中国，是权势者们捧起来的，是那些权势者或想做权势者的圣人，和一般的民众并无什么关系”。
- ⑬ 举人，明清两代，每三年集秀才或通过特殊关系而选拔的“贡生”和“监生”于京城或省城举行乡试，在乡试中考取的人称为举人。
- ⑭ 服辩，旧指认罪书，它要求列出自己的罪行，还要写明认罪以后提出的保证条件。所谓“服辩”，就是服罪了，不再声辩了。
- ⑮ 蒲包，一种用蒲草编织的口袋。形法和用途都象东北的草袋子。
- ⑯ 年关、端午、中秋，中国传统的三个节日。旧时商店每

年的三个结帐的时期。

分 析

小说一开始就告诉我们，写的是二十多年前清朝末年的事情。中国从一八九八年废止了八股文，一九〇五年废除科举制度，到作者写这篇小说的时候，废除科举制度已过了十多年了，那么当时为什么要创作这篇小说呢？

由于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的不彻底性，伴随着封建军阀的上台，在思想文化领域里掀起了一股尊孔复古的逆流。那些封建卫道士们，大肆宣扬封建文化，叫嚷要保存“国粹”，北洋军阀政府就规定“国民教育，要以孔孟之道为修身之本”，四书五经要做为中小学的必修课程。帝国主义者为了他们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也拚命鼓吹“中国必须尊孔”，叫嚷要实行“古道之复兴”。当时的维新学校，上午是“声光化电”，下午是“子曰诗云”，什么“孔教会”、“尊孔会”等封建教育组织遍布全国各地。这一严重现实，极大地阻碍着中国人民的觉醒。在伟大的十月革命的影响和鼓舞下，中国发生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提出了“打倒孔家店”的口号，同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当时鲁迅在“革命前驱者”的“将令”指挥下，以文艺为武器，投入了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斗争，从各个角度彻底揭露了孔孟之道的反动腐朽本质和它对广大人民的绞杀毒害作用。《孔乙己》①

便是鲁迅在“五四”前夕，继《狂人日记》之后的第二篇小说。这篇作品，通过孔乙己的悲惨遭遇，有力地揭露了孔孟之道和封建科举制度的罪恶，打击了当时主张尊孔读经、向新文化运动猖狂进攻的封建复古主义者，鞭撻了吃人的封建社会制度，表现了作者彻底的反封建的战斗精神。

二

全文十三个自然段，可分两大部分。

文章的第一部分（1—3）主要交待了人物活动的典型社会环境——鲁镇咸亨酒店。描绘了封建社会乡镇生活的特色，为人物出场准备必要条件，这一部分是间接写孔乙己。

第一自然段写的是鲁镇酒店特殊“格局”和两种顾客的喝酒特点。那个“当街一个曲尺形的大柜台”，与其说是店主的工作台，不如说是两种顾客活动的分界线。“做工的人”，喝酒的时间是“傍午傍晚散了工”的余暇时间，喝的量是“花四文钱，买一碗酒”，下酒物是“买一碟盐煮笋，或者茴香豆”，喝酒的目的是为了“热热的喝了休息”，解解劳累；喝酒的方式是“靠外站着”。而“穿长衫的”呢，从衣着上看，穿的是长衫，这是一帮肩不能挑担，手不能提篮的闲客，这些人大模大样，摇头摆尾踱进酒店，随意“要酒要菜”。喝酒的时候悠闲自在，“慢慢地坐喝”。这样几笔白描，又通过“长”与“短”、“坐”和“站”、“里”和“外”的对照，就把“短衣帮”深受剥削的和长衫客权势俱盛的严重阶级对立现象揭示出来了。这一自然段为故事情节的展开以及孔乙己的出场做了有力的铺垫。

第二自然段，以“我”的经历，揭示了封建社会阶级对

立，以及剥削阶级奸诈、贪婪的丑恶本质。“我从十二岁，便在镇口的咸亨酒店里当伙计”，说明“我”从童年就受人剥削。“短衣帮”顾客“往往要亲眼看着黄酒从坛子里舀出，看过壶子底里有没有水，又亲看将壶子放在热水里，然后放心”，这种“严重监督”不仅说明酒店掌柜奸诈取巧，唯利是图的本质，也是劳动人民对剥削者卑劣行径自发反抗的真实写照。酒店掌柜认为“我”样子傻，“怕侍候不了长衫主顾”，在外边照应“短衣主顾”又不会往酒中掺水，但又“辞退不得”，因为“荐头情面大”，暴露了旧社会讲情面、靠关系的恶习。

第三自然段由介绍社会环境引出小说主人公——孔乙己。

“掌柜是一副凶脸孔，主顾也没有好声气，教人活泼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才可以笑几声……”这一复句既深入概括了封建社会人与人之间冷酷的对立关系，又点出了孔乙己在这个冷漠的社会里只不过是一个供人们嘲笑、取乐的对象而已。

总之，文章第一部分是故事的开端，通过典型社会环境的描述，展示了封建社会阶级对立关系，集中了封建社会本质特征，是吃人的封建社会的缩影。孔乙己这样一个没落的读书人，生活在这样的社会环境里，他的悲剧命运是必然的。

文章的第二部分（4—13）是直接写孔乙己在压迫和嘲弄中度过悲惨的一生，有力地揭露了封建社会吃人的罪恶本质。

这一部分又分为两层。

第一层写断腿前的孔乙己，是故事情节的发展阶段（4—8）。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这不仅是形态的描写，而且通过“穿长衫”与“站着喝酒”的矛盾，揭示了他的思想意识和社会地位之间的矛盾。“穿长衫”标志着孔乙己自命清高，不肯与“短衣帮”为伍；“站着喝酒”又写出其社会地位低下，二者本来是极不相称的，但在孔乙己的身上却得到统一。这恰是孔乙己性格的本质特征。

“唯一的人”，写出了他上不去，下不来的尴尬处境。“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说明孔乙己经常挨打受辱。“青白脸色”，“乱蓬蓬的花白胡子”，穿着“似乎十多年没有补，也没有洗”的又脏又破的长衫，这既隐藏着孔乙己饱经辛酸的悲苦经历又表明他穷困潦倒的处境。孔乙己既没有爬上去，挤身于长衫人物之列，又不甘心脱掉那又破又脏的长衫去作短衣帮。他满脑子“学而优则仕”，“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陈腐思想，但又没有“仕”成，“高”不上去。这重重矛盾，使孔乙己成了高不成，低不就的不伦不类的怪人物。

孔乙己本来生活在十九世纪末，却“对人说话，总是满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的”，可见他思想陈腐而又自命清高。因为他“姓孔”，人们便“从描红纸上的‘上大人孔乙己’这半懂不懂的话里”给他取了个“绰号”，叫他“孔乙己”。大家这样叫他，这不但概括了他的思想特征——孔孟之道的信徒，也说明了他社会地位的卑下。因此，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不但笑他，而且还挑逗他，在他身上打牙馑趣。“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

份冠了”。虚荣心驱使“他不答”。人们还不放过，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他便睁大眼睛，无力的辩解。人家又搬出确凿的证据使他陷入窘境。于是他“涨红了脸，额上青筋条条绽出”，又搬出“君子固穷”，用者乎之类的难懂的话来文过饰非。这就揭示了孔乙己死爱面子，迂腐不堪，不敢正视现实的性格。

孔乙己这样一个古怪人物是什么原因造成的呢？作者在这里插入一段叙述，概括地介绍了孔乙己的身分、境况、癖性和行为，简洁地交待了孔乙己思想性格形成的根源。孔乙己所以那样，其原因是中了“学而优则仕”的毒，上了八股取仕的当。“孔乙己原来也读过书，但终于没有进学，又不会营生，于是愈过愈穷，弄到将要讨饭了”。骗人的科举没有给他搭上进身之阶，他又没有学会劳动的本领。功名没有捞到，“好喝懒做”的恶习却染了一身，于是坐吃山空，“便免不了偶尔做些偷窃的事”。作者塑造了孔乙己这个为科举制度所制造又为科举制度所无情抛弃的废物，无情地鞭撻了封建思想文化，并对孔孟之道进行血淋淋的控诉。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酒客又对孔乙己进行取笑了。“孔乙己，你当真认识字么？”“你怎么连半个秀才也捞不到呢？”这刺痛了孔乙己，他“立刻显出颓唐不安模样，脸上笼上一层灰色”，情绪马上低落下来，认为自己没考中秀才才是最大耻辱。说明孔乙己被封建科举制度毒害到不能自拔的地步。使人们认清了封建教育的腐朽和反动，更认清了孔孟之道的吃人本质。

这一层最后两个自然段是写孔乙己和“我”以及孩子们的接触中，深化他的迂腐性格，使形象更加鲜明。